



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

第四輯

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 編

上海古籍出版社



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

第四輯

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 編

上海古籍出版社

圖書在版編目(CIP)數據

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·第4輯/劉釗主編. —上海:上海古籍出版社, 2011. 12

ISBN 978-7-5325-6048-6

I. ①出… II. ①劉… III. ①出土文物—文獻—中國—文集 ②漢字—古文字學—文集 IV. ①K877.04-53
②H121-53

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(2011)第 173065 號

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(第四輯)

劉 釗 主編

上海世紀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
上海古籍出版社

(上海瑞金二路 272 號 郵政編碼 200020)

(1)網址:www.guji.com.cn

(2)E-mail:guji1@guji.com.cn

(3)易文網網址:www.ewen.cc

上海世紀出版股份有限公司發行中心發行經銷

上海耀輝印刷廠印刷

開本 787×1012 1/16 印張 34.5 插頁 5 字數 616,000

2011 年 12 月第 1 版 2011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數: 1—1,500

ISBN 978-7-5325-6048-6

H·66 定價: 128.00 元

如有質量問題,請與承印公司聯繫

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集刊編輯委員會

主 任：裘錫圭

成 員：（以姓氏筆劃爲序）

汪少華 周 波 施謝捷 郭永秉 陳 劍

張小豔 裘錫圭 廣瀨薰雄 劉 釗 劉 嬌

主 編：劉 釗

目 錄

說殷墟卜辭的特殊敘辭	蔣玉斌	(1)
從甲骨金文材料看商周時的墨刑	周忠兵	(14)
甲骨文中的動物之一——“虎”、“豹”	單育辰	(33)
據楚簡釋讀甲骨卜辭一例	張新俊	(47)
釋青銅器銘文中處於自名位置的“盍”、“盟”等字	鄔可晶	(58)
論新見鼎卦戈	董 珊	(68)
安徽壽縣蔡侯墓出土殘鐘銘文中可以讀爲“文”的字	程鵬萬	(89)
試說徐器銘文中的官名“賁尹”	周 波	(93)
固始侯古堆一號墓所出編縛補釋	謝明文	(102)
紹興博物館藏西施山遺址出土二年屬邦守蓐戈研究——附論所謂 秦廿二年丞相戈	郭永秉 廣瀨薰雄	(112)
讀幣札記(一)	吳良寶	(128)
說清華簡《程寤》篇的“敫”	裘錫圭	(139)
清華簡《金縢》研讀三題	陳 劍	(145)
清華簡《皇門》“𠙴”字補說	陳 劍	(170)
《葛陵楚簡》甲三 324“函”字考釋	蘇建洲	(185)

出土材料所見先秦古書的載體以及構成和傳佈方式	馮勝君	(195)
楚簡韻文分類探析	(美) 顧史考	(215)
由《君人者何必安哉》甲乙本字迹看先秦文獻的傳抄	李松儒	(259)
《周易》之“有言”與出土文獻中的占辭“愆”	秦 倅	(270)
繆篆新考	陸錫興	(288)
《漢印文字徵》卷七校讀記	施謝捷	(319)
說秦簡“右剽”一語並論歷史上的官馬標識制度	劉 釗	(340)
讀秦漢簡札記三篇	陳 劍	(358)
《奏讞書》校讀札記	(德) 陶 安 陳 劍	(381)
張家山漢簡《奏讞書》編排商榷兩則	(德) 陶 安	(420)
六十甲子衰分數術考	程少軒	(433)
簡冊背劃綫初探	孫沛陽	(449)
敦煌寫本異文釋例	張涌泉	(463)
敦煌本《佛說佛名經》(二十卷本)字詞輯考	張小豔	(483)
《王國維跋〈雪堂藏器拓本〉》讀後	唐友波	(506)
犧尊與裸禮——以考古文物復原古禮之反思	李若暉	(527)

說殷墟卜辭的特殊敘辭^{*}

蔣玉斌

一、從《合》7024 釋文中的問題說起

《甲骨文合集》(簡稱“合”)所收 7024 號甲骨拓影如下(圖一):

該片爲龜腹甲的右前甲殘部。甲上刻有師賓間 A 類^①卜辭,內容則是關於弜與敵方之間戰爭的。

本文要重點討論的,是左下方靠近千里路的四列文字。按其行款,自內向外爲:

乙卯卜作」

弜牵

貞不」

亦來」



圖一 《合》7024

四列文字之右,還有一個兆序“二”字。

這段文字一般被讀作兩辭:

a. 乙卯卜,作弜牵.

^{*} 本文是教育部人文社會科學研究青年基金項目“殷墟甲骨卜辭分類斷代總表”(批准號: 10YJC740052)成果之一。

^① 參看黃天樹《殷墟王卜辭的分類與斷代》,文津出版社,1991年,第96~98頁;簡體字本,科學出版社,2007年10月,第105~123頁。

b. 貞  不亦來。 二^①

但是諦審這段文字,a、b 兩句靠得很近,而且四列字的間距保持一致,更像是一條卜辭;如果不是 b 句開頭有“貞”字,恐怕很少有學者會把這段文字分成兩辭來讀。舊有讀法是很值得懷疑的。

二、綴合及實物的證明

殷墟甲骨所蘊含的歷史文化信息的揭示,是通過發掘出土、著錄發表、考釋復原等多個方面實現的。這幾方面的工作做得越細緻,就越有利於學者掘發甲骨文中的內涵。比如甲骨作為三千多年前的遺物,多數殘碎,若能予以拼合復原,往往會得到更豐富、更全面、更新穎的資料;又如甲骨著錄的形式一般是影印拓片,如果同時有原骨照片發表,則會展現一些拓片上看不到的信息,若能目驗實物,則對甲骨的印象又進了一層。《合》7024 卜辭釋文的問題,如果結合該版甲骨的綴合,以及對實物的目驗,則能有更清楚的認識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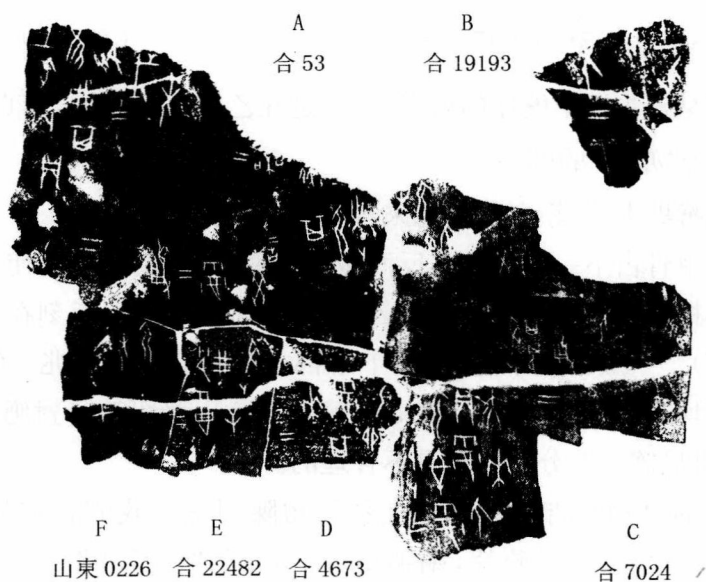
《合》7024 還可與其他殘片綴合。黃天樹、蔡哲茂先生曾將該片與《合》53、《合》19193 遙綴^②,使相關卜辭進一步完整起來。在此基礎上,我們又加綴《合》4673、《合》22482、《山東》0226 三片,並重新調整各片位置如下(圖二)^③:

據新綴版再看上述四列文字,可以發現《合》7024 舊有釋文的更多問題。除了上

① 姚孝遂主編、肖丁副主編《殷墟甲骨刻辭摹釋總集》(以下簡稱“摹釋”),中華書局,1988年2月,第176頁上欄;胡厚宣主編《甲骨文合集釋文》(以下簡稱“釋文”),第7024號,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,1999年8月;沈建華、曹錦炎編著《甲骨文校釋總集》(以下簡稱“校釋”)卷三,上海辭書出版社,2006年12月,第872頁。在一些重要的甲骨學專著中,這段文字也都被讀為兩辭。如黃天樹《殷墟王卜辭的分類與斷代》,繁體字本第35頁、簡體字本第33頁;李學勤、彭裕商《殷墟甲骨分期研究》,上海古籍出版社,1996年12月,第83頁;蔡哲茂《甲骨綴合集》,第321組釋文,樂學書局,1999年9月,第425頁,等。

② 黃天樹《甲骨新綴11例》,第6例,《考古與文物》1996年第4期;已收為黃天樹主編《甲骨拼合集》(以下簡稱“拼集”)第26則,學苑出版社,2010年8月,第28、369頁。另參黃天樹《殷墟王卜辭的分類與斷代》,繁體字本,第107頁;簡體字本,第119頁,圖6—54。蔡哲茂《甲骨綴合集》(以下簡稱“綴集”),第321組,第313、425頁。

③ 蔣玉斌《〈甲骨文合集〉新綴十二組》,第一組,《古文字研究》第二十八輯,中華書局,2010年10月,第153、156頁。綴合諸片著錄情況:A:《合》53(《前》7.5.4、歷拓6524補合)>[《合》19191(吉博134)+《山東》0185]。B:《合》19193(北圖4553)。C:《合》7024(歷拓10550+10554、吉大7—532+539)。D:《合》4673(歷拓8034、《山東》1570)。E:《合》22482(善2670)。F:《山東》0226。其中A、B遙綴為《拼集》26,A、B、C遙綴為《綴集》321。



圖二 綴合圖版

面談到的 a、b 兩句非常接近這一點外，另可注意以下幾點：

第一，由較完整的綴合版可見，全版卜辭作比較嚴整的右、左對貞，如：

癸丑卜：其克夔[弜]。 [二] (右前甲)

癸丑卜：弗克夔弜。 二 (左前甲)

□未卜：弜以眾，不[喪]。 (右前甲)

□未卜：弜[以]眾，其喪。 二 二告 (左前甲)

壬申卜，[貞]：雀克翦^①。 二 (右前甲)

壬申卜，貞：雀弗其克翦。 二 (左前甲)

而我們要重點討論的那段文字，所對應的只有一條辭：

乙卯卜……其……來。 二 (左前甲)

根據這種對應，舊有釋文中的 a、b 兩句也應讀作一辭：

① “翦”字考釋參看陳劍《甲骨金文“戔”字補釋》，《古文字研究》第二十五輯，中華書局，2004 年 10 月，第 40～44 頁；收入氏著《甲骨金文考釋論集》，綫裝書局，2007 年 4 月，第 99～106 頁。

乙卯卜，作弼牽，貞：不亦來。 二 (右前甲)

可見右、左兩辭是隔腹甲中縫作的對貞，占卜是在乙卯日進行的，而貞問的中心內容，則當是“”是否“亦來”的問題。

第二，從刻辭與卜兆、鑽鑿的對應來看，a、b 也應屬於一條辭。

我們知道，甲骨占卜一般是先在反面做好鑽鑿，然後通過燒灼使正面相應的部位坼裂出卜兆，再根據卜兆判斷事件的吉凶等，必要時把某些卜辭刻在相應的卜兆旁邊（即所謂“守兆”）。一般情況下，真正的卜辭都至少對應一個卜兆。統觀全版十條左右的卜辭，多數均為一辭守一兆；如將 a、b 讀作兩辭，b 尚可認為對應一個兆序“二”，a 則無兆可守。可見將 a、b 分讀二辭是不合理的。

《合》7024 的實物在吉林大學歷史系文物陳列室。我們曾在該室目驗甲骨實物，看到它本為兩小片龜甲碎片，編號為“7-532”、“7-539”。本文重點討論的那段文字，在吉大 7-539 這一片上。從該片實物（圖三）看，上面談到的情況就更清楚了：a 的左邊已是腹甲中縫，往右則只有順序為“二”的一個卜兆（下方已殘）。再看反面，在 a、b 和順序為“二”的卜兆所對應的範圍內，也是確定無疑地只有一個鑽鑿。也就是說，從實物上看，a、b 只是對應一個卜兆，同時也是只對應一個鑽鑿。



圖三 吉大 7-532+539(即《合》7024。劉爽攝影)

凡此均說明，a、b 兩句實際上就是一條辭，不應分讀兩辭。

三、殷墟卜辭敘辭中的特殊現象

學界一般把卜辭劃分為敘辭(或稱“前辭”)、命辭、占辭、驗辭等組成部分。《合》

7024 上“乙卯卜，作弔牽𠄎，貞：𠄎不亦來”一辭，以“貞”為標誌，“貞”後是要貞問的內容，是命辭；“乙卯卜，作弔牽𠄎”應屬於敘辭。

我們常見的敘辭，其構成要素一般不外乎時間、貞人、地點、動詞“卜”“貞”等。這裏“乙卯”是時間，“卜”是動詞，與常見敘辭相同；但多出“作弔牽𠄎”，這是常見敘辭形式中不具備的。“乙卯卜，作弔牽𠄎”是一種較為特殊的敘辭。

這種敘辭雖說特殊，但也不是僅見。《合》7024 之外，還可舉出下面數例：

第 2 例 《合》20070—《合》21386

《合》20070(圖四,1)上有師小字類卜辭：

(12) 癸卯卜，王曰“耑其𦏧”，貞：余弓呼延鞞^①。出曰：“吉，其呼鞞。”

這條卜辭一般也被分讀為二辭，即“貞”之前為一辭，“貞”以後為一辭^②。實際上，該辭正好是下引一辭的反面貞問^③：

(13) 癸卯[卜]，王曰“耑其𦏧”，余呼延。九月。不。 《合》21386(圖四,2)

從拓片看，(13)文字排列緊密，顯係一辭，也沒有學者將之分開來讀^④。比較(12)、(13)可知，癸卯日此次貞問之前，商王已作有“耑其𦏧”的判斷，在此背景下進一步貞問要否“延鞞”。可見(12)亦應讀為一辭。中國國家圖書館網站“甲骨世界”發表有《合》20070(北圖 2283)的照片^⑤(圖四,3)。據其反面照片也可清晰地看到，(12)中“貞”起頭的一部分並無對應的鑽鑿，而是與前面“癸卯卜”等一起與斷裂處的鑽鑿對應。這也是(12)必須讀作一辭的很好證明。

(12)辭中敘辭為“癸卯卜，王曰‘耑其𦏧’”，顯然也是特殊敘辭。(13)辭“余呼延”之前應視為省略了“貞”，或“貞”字本有而今殘去，“癸卯[卜]，王曰‘耑其𦏧’”也應看作特殊敘辭。

① “鞞”字考釋參看裘錫圭《甲骨文中的幾種樂器名稱——釋“庸”“豐”“鞞”》，原載《中華文史論叢》1980 年第 2 輯；收入氏著《古文字論集》，中華書局，1992 年 8 月，第 203 頁。

② 《摹釋》第 441 頁下欄、《釋文》第 20070 號、《校釋》卷七第 2312 頁。

③ 也許《合》21386 與《合》20070 就是一版之折，可以遙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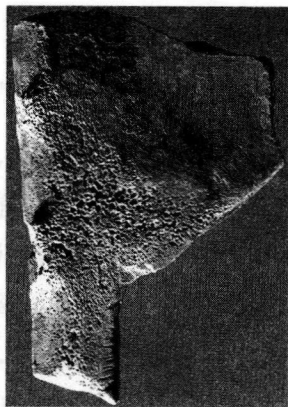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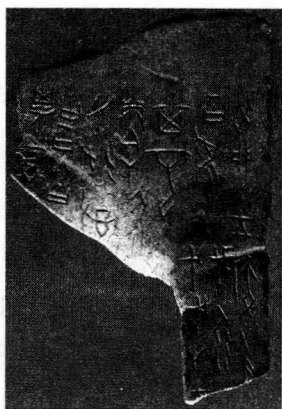
④ 《摹釋》第 468 頁上欄、《釋文》第 21386 號、《校釋》卷七第 2441 頁。

⑤ 中國國家圖書館網站“甲骨世界”，<http://res4.nlc.gov.cn/home/index.trsf?channelid=10>。



1

2



3

圖四

1.《合》20070 2.《合》21386 3.《合》20070 正反照片

第3例 《合》17461(圖五)

這片殘卜骨上有師賓問 A 類刻辭作：

(14) ……[王]夢，貞：其唯憂。

“夢”上一字殘存短橫，推測是“王”字(也有可能是“出”字)。

本辭多被當作二辭^①。但從文字行款來看，極有可能也是一條卜辭，“貞”之前的內容為特殊敘辭。

^① 《摹釋》第 367 頁下欄、《釋文》第 17461 號、《校釋》卷六第 2051 頁。

第4例 《殷墟花園莊東地甲骨》(以下簡稱《花東》)181
(圖六)

《花東》181 右前甲靠近邊緣處有一條卜辭，當時的刻手已用界劃並借旁邊卜兆的縱兆將該辭區分出來。《花東》整理者的釋文作：

卜：不吉，貞：亡囧，妣庚小宰？用。 一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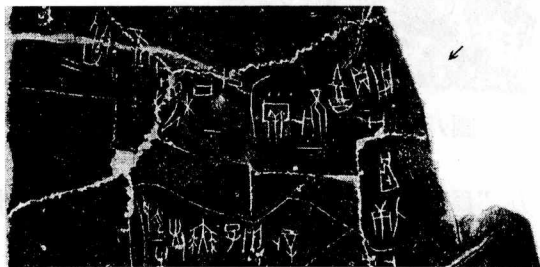
姚萱女士對此未作大的修改，但另外注釋說：“此辭行款凌亂。‘卜不吉’，疑當連讀，446.20‘己卜，貞：歲卜亡吉，亡囧(憂)。一’與此辭有關。”②她在別處引用該辭時，已將“卜不吉”連讀③。這種連讀無疑是正確的。

但是該條卜辭並非“行款凌亂”，而應讀作：

(15) 小宰卜不吉，貞：亡憂，妣庚用。 一 《花東》181



圖五 《合》17461
(50%)



圖六 《花東》181(局部)

全辭的行款，是先沿橫兆上方，面向縱兆而行，至縱兆背面轉而下行，刻完第一列後，又在其右另起一列刻“用”字。這完全符合花東類卜辭的刻辭習慣。“小宰卜”即針對祭牲小宰而作的占卜，其結構與姚書舉到的《花東》446之“歲卜”④(就歲祭而作的占卜)相同。在王卜辭的命辭中，又有“年卜 ○ 疾卜”(《合》31681)、“𠄎(旂)卜”

(《合補》8378=《合》25015+《合》22758)、“微(牧)卜 ○ 多子族卜 ○ 疫卜”(《屯南》1132)諸語，我們曾予歸納，並說明這一類的“某卜”指就某事而進行的占卜⑤。花東甲骨上的“小宰卜”、“歲卜”，性質與之相同。

①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著《殷墟花園莊東地甲骨》，第六冊，雲南人民出版社，2003年12月，第1630頁。

② 姚萱《殷墟花園莊東地甲骨卜辭的初步研究》，綫裝書局，2006年11月，第280頁。

③ 姚萱《殷墟花園莊東地甲骨卜辭的初步研究》，第360頁。

④ 姚萱女士已指出，卜辭“歲卜出(有)求(咎)”(《合》15485、15486)與“歲卜亡吉”意近(《殷墟花園莊東地甲骨卜辭的初步研究》，第360頁)。另參《合》339、《合》26096等王卜辭命辭中的“歲卜”。

⑤ 蔣玉斌《殷墟子卜辭的整理與研究》，吉林大學博士學位論文(指導教師：林澐教授)，2006年4月，第125～126頁。

至於後半部分的“妣庚用”，則可參照下揭一辭：

(16) 己卜：其酒三牛作祝，惠之用妣庚。用。

《花東》286

(16)的“用妣庚”是說將“祝”用於對妣庚的祭祀中，(15)之“妣庚用”則很有可能是指對妣庚使用小宰為祭牲。(15)應理解為，就祭牲小宰而作的占卜不吉，在這種情況下貞問：是否沒有禍憂，妣庚可用小宰祭祀嗎。

“小宰卜不吉”也是我們要討論的“特殊敘辭”。

第5例 《合》20618(圖七)



圖七 《合》20618



圖八 《合》20613

各種釋文多讀作兩辭，即以“……令獲……方。”為一辭，“貞……”為一辭^①。但是從刻辭佈局來看，“貞”字正接在“方”之下方，這些文字似乎也沒有理由分成兩辭，而應釋為：

(17) ……方，貞：唯……其令，唯……

卜辭字體為師小字類。

第6例 《合》20613(圖八)

該片亦刻有師小字類卜辭：

(18) 乙酉卜，王貞：余𠄎朕老工延我𠄎，貞：允唯余受馬方祐抑，弗其受方祐執？二月。

這條卜辭中雖有兩個“貞”字，但第二個“貞”在第4列文字的中間，因此也沒有人會分成前後兩條來讀^②。辭中兩個“貞”字分別領起一句，它們在全辭中起到什麼作用，需要探

① 《摹釋》第452頁下欄、《釋文》第20618號、《校釋》卷七第2362頁。

② 參《摹釋》第452頁下欄、《釋文》第20613號、《校釋》卷七第2362頁。

討。如果從特殊敘辭的角度來看，它很有可能是把對“余弓朕老工延我奠”的貞問當作占卜背景，後面的貞問即是在此基礎上說的。能否“受馬方祐”是本次貞問的重點。

四、特殊敘辭之本質

殷墟卜辭中，至少有以上數例具有特殊敘辭。但此種敘辭之“特殊”，乃是相對於習見的一般敘辭而言的。在所表達的意義上，“特殊”之與一般，卻並無本質上的區別。試論之如下：

殷墟卜辭所記內容，總體來講是非常簡略的，但除了要卜問的問題本身，也常常記錄相關的背景信息。僅以《合》1 為例：

(19a) □□[卜，殷鼎(貞)]：王大令眾人曰魯田，其受年。十一月。

(19b) □巳卜，殷鼎(貞)：不其受年。《合》1+《合補》657(《合補》624 重)^①

這兩條卜辭貞問的焦點為是否“受年”，(19b)的命辭中省略得只剩下問題，而(19a)的命辭中，則先交代了貞問的相關事項，也是命龜的背景，即“王大令眾人曰魯田”。

如果把(19a)陳述背景的話轉而在敘辭中表達，就會有：

(19a') □□卜，王大令眾人曰魯田，殷鼎(貞)：其受年。十一月。

顯然，變換後形成的敘辭就是上面談到的特殊敘辭。

上面舉到的特殊敘辭的例子，在卜辭中大多能找到與之相對應的常見表達方式。如特殊敘辭之第 3 例，可與下引(20)辭比較：

(14) ……[王]夢，貞：其唯憂。

《合》17461

(20a) 貞：王夢，唯憂。

(20b) 貞：王夢，不唯憂。

《合》272

可以認為(14)是(20)之類的卜辭將貞問背景“王夢”提到敘辭中說的形式。

又如特殊敘辭之第 4 例，可與下引(21)辭以及按照上述規律變化的(21')比較：

(15) 小宰卜不吉，貞：亡憂，妣庚用。 一

《花東》181

① 劉影女士綴合，見劉影《賓組卜辭新綴一則：〈合集〉1+〈合補〉657》，原載中國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所先秦史研究室網站，2009 年 10 月 22 日，<http://www.xianqin.org/blog/archives/1719.html>；收為《拼集》第 133 組，第 146、424 頁。

(21) 己卜, 貞: 歲卜亡吉, 亡憂。 一

《花東》446

(21') 己卜, 歲卜亡吉, 貞: 亡憂。 一

總之, 特殊敘辭可看作我們熟悉的一般情況的變換。

同理, 文首談到的特殊敘辭之第 1 例:

(3) 乙卯卜, 作弔 𠄎, 貞: 𠄎 不亦來。

《合》7024

也可以變換為:

(3') 乙卯卜, 貞: 作弔 𠄎, 𠄎 不亦來。

這就成為常見的卜辭形式。

可見, 特殊敘辭之所以特殊, 就是比常見敘辭多出了記錄貞問的背景信息或貞問事由的部分。在一般卜辭中, 也可以在命辭中先敘述貞問背景。從這一角度看, 特殊敘辭只是卜辭表述上的另一種形式而已。

以上舉出的幾例特殊敘辭, 據其字體或所屬的占卜主體, 都是師小字(第 2、5、6 例)、師賓間類(第 1、3 例)卜辭或花東類非王卜辭(第 4 例)。它們都是時代較早的殷墟卜辭。在與其時代接近、甚至共存過一段時間的賓類、歷類等王卜辭中, 以及時代晚一些的王卜辭中, 我們還沒有發現這種特殊敘辭。

值得注意的是, 類似現象也出現在其他方面。沈培先生曾歸納卜辭特殊語序的分佈情況:

出現比較特殊的語序的卜辭主要有師組、午組、子組和歷組卜辭, 這些卜辭的時代都比較早, 其中相當一部分卜辭與賓組卜辭共存過一段時間。但是, 上述那些比較特殊的語序在賓組卜辭中幾乎沒有見到, 其他晚於賓組的卜辭也沒有見到。^①

沈先生參考了貝塚茂樹、裘錫圭先生的論述, 指出:

我們認為, 就語序方面來說, 師組卜辭和賓組卜辭的差異同歷組卜辭和賓組卜辭的差異是一致的, 似乎不能說前者只是由時代因素造成的, 後者則是由占卜機關的不同造成的。很可能對於師組卜辭與賓組卜辭在語序上的差異來說, 時代因素和占卜機關不同的因素都起了作用, 二者並不矛盾。而對於歷組、午組、子組卜辭與賓組卜辭在語序上的差異來說, 占卜機關的不同起了主要作用。^②

① 沈培《殷墟甲骨卜辭語序研究》, 文津出版社, 1992 年 11 月, 第 221 頁。

② 沈培《殷墟甲骨卜辭語序研究》, 第 222 頁。

這一分析很有道理，對於我們討論特殊敘辭在各類組的分佈情況，也很有啓發意義。我們推測，特殊敘辭只見於師小字、師賓間類或花東類非王卜辭，可能與賓類及以後的卜辭逐漸程式化有關；也可能是由於以上幾類甲骨與賓類屬於不同的占卜機關，而不同的占卜機關在卜辭記敘、書刻上的習慣存有差異，程式化的要求也有高有低。特殊敘辭之特殊，實質上是較早的特殊類型卜辭的多樣性的生動表現。

五、由特殊敘辭反觀卜辭敘辭

上述一種特殊敘辭豐富了我們對卜辭敘辭的認識。

學者以往對敘辭(或稱“前辭”等)的描述，可舉以下幾種作為代表：

……“前辭”，記卜之日及卜人名字；^①

序辭：是敘述占卜的日期和問卜的人物。有時這一段文字，往往單獨地刻在甲骨的反面，或省略其中的一部分如日期或人名等，甚至也有全部省掉的；^②

敘辭一稱前辭，指整條卜辭前面記卜日和貞人名的文辭；^③

……敘辭，為貞卜日期及貞人名；^④

“前辭”包括占卜日期，和貞問之史官或商王，占卜的記事辭，日期在前面。^⑤

以上幾種比較權威的描述，大都抓住了敘辭記敘卜日和貞人(或稱“卜人”)兩點，這固然是十分重要的。但是這些描述也是不很全面的，例如不少敘辭記錄占卜地點(如《合》36556“癸丑王卜，在孟貞”、《合》36494“癸酉卜，在伎，衍貞”、《花東》2“戊子卜，在麗”等)，似不宜忽略。

近年，姚萱女士在研究花東卜辭的辭例形式時，曾對“前辭”作有很好的總結：

一般說來，殷墟卜辭的前辭包括以下幾個要素：占卜的時間，包括月、日(干支或天干)、日中的具體時段，占卜的地點，貞人，表示貞卜的動詞“貞”或“卜”，等。以上幾項在記錄時或詳或簡，或說出或省略，或記於辭首或記於辭末，記於辭首的各項又位置或前或後，就造成了前辭形式的種種複雜變化。^⑥

① 陳夢家《殷虛卜辭綜述》，科學出版社，1956年7月，第48頁。

② 張秉權《甲骨文與甲骨學》，“國立”編譯館，1988年9月，第63頁。

③ 王宇信、楊陞南主編《甲骨學一百年》，社科文獻出版社，1999年9月，第240頁。

④ 《中國大百科全書·考古學》，中國大百科全書出版社，1986年8月，第441頁。

⑤ 孟世凱編著《甲骨學小詞典》，上海辭書出版社，1987年12月，第139頁。

⑥ 姚萱《殷墟花園莊東地甲骨卜辭的初步研究》，第62～63頁。